丰顺县2026年梅州市低收入“两癌”患病妇女救助金拨付名单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梅州市低收入“两癌”患病妇女救助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要求，通过前期摸排、个人申请、经各级相关部门审核，丰顺县拟救助名额1名（低保对象），现将拟救助人员名单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5天：2026年11月9日-2026年11月13日。公示期间如有异议，请向丰顺县妇女联合会反映，联系电话：0753-6688089。公示名单如下：

序号	姓名	乡（镇）	救助类别	家庭类别	救助金（元）	资金来源	拨付方式
1	张*英	龙岗镇	乳腺癌	低保	3000	市乐善扶贫公益基金会	拨付个人账户

丰顺县妇女联合会

2026年11月9日